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内蒙古农业大学的四新专业建设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炮制分析专业操作模组），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巨利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12 人，营业收入为 7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智能通风换气系统），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巨利实验室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12 人，营业收入为 7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0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智慧安全用电系统），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安徽七速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4 人，营业收入为 4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卤素水分仪），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越平科学仪器（苏州）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2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企业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____（大容量离心机）____，属于 ____（工业）行业____；制造商为河北医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____，从业人员____12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329.14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210.47____万元，属于____微型企业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____（智能水分活度仪）____，属于 ____（工业）行业____；制造商为____深圳市莱希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____，从业人员____20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3500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2800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____（恒温烘箱）____，属于 ____（工业）行业____；制造商为____北京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____，从业人员____30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1900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725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____（电陶炉）____，属于 ____（工业）行业____；制造商为____茂名市电白区康美电器厂____，从业人员____3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127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261.5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____（中药粉碎机1）____，属于 ____（工业）行业____；制造商为河北本辰科技有限公司____，从业人员____7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193.6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177.3____万元，属于____小型企业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____（中药粉碎机2）____，属于 ____（工业）行业____；制造商

为 河北本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19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7.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中药粉碎机 3），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河北本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19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7.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超低温冷冻存储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安徽中科都菱商用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30 人，营业收入为 1441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141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智能水肥一体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山东科润智慧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中药查询系统平台），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豪辰博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 人，营业收入为 3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10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电热恒温培养箱），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北京航天科宇测试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19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5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 （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手持式酸度计），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越平科学仪器(苏州)制造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5 人，营业收入为 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29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切药工具套装），属于 （工业）行业；制造商为 河北本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193.6 万元，资产总额为 177.3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昭玺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28日

